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规划审批委员会二〇一七年第三次  
会 议 纪 要  
(总第六十五次)

时 间: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地 点: 御道口牧场总场燕龙宏顺酒店五楼会议室

主持人: 刘众民 县委书记、御道口牧场管理区党工委书记

参加人: 侯国天 县委副书记(挂职)、御道口牧场管理区  
管委会主任、牧场场长

李立全 县委常委、县委农工委书记

曹旭永 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

张 开 县人大副主任

王 海 县政府副县长

李伟光 县政府副县长

孙 儒 御道口牧场党委副书记

张志文 御道口牧场纪检书记

冯志春 御道口牧场管委会副主任

张宝儒 御道口牧场副场长

刘铁彪 御道口牧场副场长

张全杰 御道口牧场副场长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

围政通〔2017〕97号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规划审批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第三次会议纪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规划审批委员会二〇一七年第  
三次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017年9月30日

黄国林 御道口牧场工会主席  
 张勇成 县委办副主任  
 杨永利 县委办副主任  
 杨旭 御道口牧场党政办公室主任  
 李栓宁 县政府办副主任、县政府法制办主任、  
 县城管办主任  
 温长军 县发改局局长  
 任常军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李晟 县国土资源局局长  
 申军 县财政局局长  
 王亭章 县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影电视局局长  
 臧显民 县水务局总工程师  
 张艳萍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总工程师  
 丁勇 县环保局副主任科员  
 王永文 县林业局湿地公园管理处副主任  
 李世明 御道口镇党委书记  
 王华 哈里哈乡党委书记  
 商曙光 木兰建投公司董事长  
 薛浩宇 御道口牧场经济发展局局长  
 赵广峰 御道口牧场财政局局长  
 左凤传 消防大队教导员  
 王智宇 县交通运输局公路站副站长

记录人：王利民  
 会议议定事项如下：

### 一、建设方案审定项目

1. 康熙饮马驿站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在御道口镇御道口村御克公路西侧，御道口村新民居北侧，田园牧歌度假酒店以南占地面积约 60.79 亩地块内建设康熙饮马驿站项目，会议议定临路规划的城市绿地作为项目绿地及停车场用地，各项技术指标按照 60.79 亩地核算为准，土地以出让方式招拍挂确定建设主体，按照建设方案（总建筑面积 20000.0 平方米，容积率 0.49，建筑密度 33.5%，绿地率 12.0%，停车位 60 个。）实施项目建设。会议要求，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1）该项目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2）技术指标控制，容积率 0.8 以下，建筑密度 35.0% 以下，建筑高度 2 层以下。（3）建筑退界，新建建筑物、构筑物东侧退出御克公路路中心线 37.5 米以外建设，北侧退出道路路中心线 32.5 米以外建设。（4）环保设施应达标，生活垃圾、污水排放设施同步配套设置。

2. 五道沟驿站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在老窝铺乡下窝铺村御大公路以西占地面积约 32.5 亩地块内建设五道沟驿站项目，会议议定土地以出让方式招拍挂确定建设主体，按照建设方案（总建筑面积 5394.8 平方米（其中地上 4998.0 平方米），容积率 0.25，建筑密度 22.0%，绿地率 20.0%，停车位 180 个。）实施项目建设。会议要求，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1）该项目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2）技术指标控制，容积率 0.5 以下，建筑密度 30.0% 以下，绿地率 20.0% 以上，建筑高



度2层以下。(3)建筑退界,新建建筑物、构筑物东侧退出御大公路路边20.0米以外建设。(4)环保设施应达标,生活垃圾、污水排放设施同步配套设置。

3. 飞天小镇(通用机场)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在御道口镇御道口村西偏南方向,距乡政府直线距离约7km处,围多公路以南占地面积约835.0亩地块内建设通用机场项目。会议要求按照批复(飞行区:跑道1200m×30m,滑行道158m×18m。航站区:建筑物总建筑面积4056.73平方米,其中综合业务用房建筑面积2100.38平方米,动力中心建筑面积548.15平方米,油库建筑面积290.84平方米,机库建筑面积1029.54平方米,门卫建筑面积30.52平方米,导航台建筑面积57.3平方米)以出让方式招拍挂确定建设主体实施项目建设。会议要求航站楼外观造型、立面效果在不影响航空基础上应进一步优化调整,优化后外观造型、立面效果由主管县长把关确定。会议要求,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1)该项目地块用地性质为交通设施用地。(2)技术指标控制,容积率0.5以下,建筑密度30.0%以下,建筑高度5层以下。(3)环保设施应达标,生活垃圾、污水排放设施同步配套设置。

4. 小滦河国家湿地公园业务用房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在御道口镇御道口村御克公路西侧,田园牧歌度假酒店以北占地面积约23.92亩地块内建设小滦河国家湿地公园业务用房项目,同意按照建设方案建设1栋2层管理中心用房、1栋1层科普宣教中心、1栋1层野生动物保护站,总建筑面积1613.0平方米。会议要求,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1)该项目地块用地性质

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行政办公用地)。(2)技术指标控制,容积率0.5以下,建筑密度30.0%以下,建筑高度2层以下。(3)环保设施应达标,生活垃圾、污水排放设施同步配套设置。

5. 御道口梦马牧场小镇温泉行宫项目。会议原则同意承德信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御道口牧场总场御克公路以西,如意河以南,小滦河以东占地面积约10.0亩土地内建设御道口梦马牧场小镇温泉行宫项目。同意按照建设方案建设2栋2层酒店,总建筑面积5327.28平方米,容积率0.8,建筑密度40.29%。会议要求,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1)其它配套用房按照总体规划统筹考虑,结合西山山体地形地貌进行建设,保护利用山体景观,并设计好出入口,同主路御克公路有较好连接,按照总体规划集中布置停车场地。(2)建筑退界,新建建筑物、构筑物退出御克公路路中心线28.0米,退出规划路路中心线18.0米。(3)环保设施应达标,生活垃圾、污水排放设施同步配套设置,污水并入牧场场区主管网。(4)保护和利用好小滦河和如意河滨河景观。

6. 图尔根自驾车营地旅游度假区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在御道口牧场御克公路以西地块建设图尔根自驾车营地项目。会议要求,在保护好生态,结合水务部门核定的湖面位置点征4处地块,用地面积分别为10.02亩、9.93亩、11.38亩、17.22亩。会议议定先期按照容缺审查实施一期占地约511.16亩自驾车营地建设,并配建附属酒店宾馆。会议要求,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1)该项目点征地块用地性质均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2) 技术指标控制, 容积率 0.8 以下, 建筑密度 35.0% 以下, 绿地率 20.0% 以上, 建筑高度 4 层以下。(3) 环保设施应达标, 生活垃圾、污水排放设施同步配套设置。

7. 如意庄园休闲旅游度假区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在盛泰大酒店宾馆主楼以北酒店广场东、西两侧建设如意庄园休闲旅游度假区紫薇庄园。东侧地块占地面积约 55.3 亩, 西侧地块占地面积约 65.5 亩, 会议要求方案应结合周边地块打破排排房布局形式优化完善方案, 会议议定先期按照容缺审查实施一期建设客房楼, 东侧建设 14 栋, 西侧建设 11 栋。会议要求, 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 (1) 东、西两地块用地性质均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2) 技术指标控制, 容积率 1.0 以下, 建筑密度 35.0% 以下, 绿地率 20.0% 以上, 建筑高度 4 层以下。(3) 环保设施应达标, 生活垃圾、污水排放设施同步配套设置, 污水并入牧场场区主管网。

8. 哈里哈乡扣花营村三中心项目。会议原则通过将位于哈里哈乡扣花营村棋塞公路东侧, 新民居住宅楼以北、以东所处地块对应扣花营村美丽乡村总体规划中用地性质均调整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并原则同意在此地块建设哈里哈乡扣花营村三中心(满族文化展示中心、游客服务中心、村民服务中心)项目。会议议定项目按照容缺审查已依规划建设方案(北地块规划建设满族文化展示中心、游客中心, 规划用地面积 5080.8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4644.5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057.16 平方米), 容积率 0.6, 建筑密度 30.0%, 绿地率 37.9%。南地块规划建设村民服务中心, 规划用地面积 3608.8 平方米, 总建筑面

积 1630.24 平方米(其中村民服务中心 827.05 平方米, 附属房 738.86 平方米, 锅炉房 64.33 平方米)。)先期进行了建设, 现北地块仅 3654.7 平方米用地转征为国有建设用地, 其余地块仍为集体土地, 国土部门尽量补征所缺土地, 将部分集体土地转征为国有土地。会议要求, 该项目同时严格落实以下几点:

(1) 技术指标, 北地块(用地面积 5.48 亩)容积率控制在 1.0 以下, 建筑限高 2 层以下, 建筑密度 45.0% 以下。(2) 南侧地块规划范围内涉及的集体土地应为一个建设主体。(3) 考虑为公益项目, 待取得合法土地手续后补办相关许可手续。

9. 大峡谷风景区改造提升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对大峡谷风景区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 建设观景平台、停车场(包括旅游厕所、集散广场、停车位等)、游步道(木栈道)。

10. 太阳湖景区改造提升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对太阳湖景区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 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包含厕所)、新建广场及停车场。

11. 御道口智慧游客服务中心项目。会议原则同意在御道口牧场南入口山门处建设智慧游客服务中心项目, 建设游客中心用房、停车场、集散广场等。

另外, 会议认为旅发大会项目按照容缺审查先期进行了建设, 涉及有关部门应前期进入施工现场, 为记录隐蔽工程, 规范工程施工质量、强化施工安全等, 会议决定由李伟光副县长拟定旅发大会工作专班小组, 具体负责前期工程建设监督管理工作。